

通知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4 日
聯絡人：楊弘道組長、何鴻裕專員
電話：2717162/傳真：2717165

- 一、本案係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2 年度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依來文須於 112 年 1 月 7 日（星期六）前文抵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請有意申請教師至遲於 112 年 1 月 2 日（星期一）晚上 12 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於 1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前列印申請書首頁送至本處彙辦。
- 二、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之資格如下：
 - （一）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 3 點計畫主持人資格之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領域人員。
 - （二）退休之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領域教學、研究人員，且其申請機構於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申請計畫函內敘明願意提供相關設備供其進行寫作並負責一切行政作業。但不包括退休後在非前點申請機構擔任專任教學或研究人員。
- 三、專書寫作計畫不含編注、教科書及譯注計畫，其寫作範圍如下：
 - （一）計畫主持人未曾出版之博士論文改寫。
 - （二）計畫主持人歷年人文學及社會科學研究計畫成果改寫成專書或該類成果之延伸。
 - （三）計畫主持人有關人文學及社會科學主題之學術性專書撰寫（不包含計畫主持人歷年期刊論文之合集）。
- 四、計畫主持人同一年度內以執行一件專書寫作計畫為限。計畫主持人於同一年度內申請、執行二件以上研究計畫者，應於計畫申請書內列明優先順序，國科會依件數逐級從嚴審查。
- 五、專書計畫申請表格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表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各類書表請至國科會網站（<http://www.nstc.gov.tw>）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作。計畫類別請選擇「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並於學門代碼勾選所屬學門。相關申請文件，請至國科會網站—學術研究—「專題研究計畫專區」下載使用。
- 六、本案相關申請詳細資訊請參閱作業要點。
- 七、檢送來文及相關附件如附檔，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所屬知悉。

此致

相關學院、師資培育中心、語言中心

研究發展處敬啟